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3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人民幣優先股股份代號：84602

建議委任董事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提名谷澍先生為執行董事候選人連任本行執行董事。

本行董事會於2019年8月29日舉行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谷澍先生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候選人及繼續擔任董事會相關職務的議案》。

因本行董事會執行董事谷澍先生的任期將於2019年12月到期，按照相關規定可以連選連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有關法律法規和本行有關規定，結合董事會工作需要，本行董事會決定提名谷澍先生為執行董事候選人，連任本行執行董事，並同意待股東大會批准其連任執行董事後，其繼續擔任副董事長及其在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職務。谷澍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事宜須提交股東大會進行審議表決，其新一屆執行董事的任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開始計算。

載有(當中包括)股東大會通知的相關通函將適時寄發給股東。

谷澍先生的簡歷如下：

谷澍，男，中國國籍，1967年8月出生。谷澍先生自2016年12月起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2016年10月起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長。1998年加入中國工商銀行，曾任會計結算部副總經理、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財務會計部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兼戰略管理與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山東省分行行長、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長等職。曾兼任標準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中國工商銀行(倫敦)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工商銀行(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谷澍先生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曾獲上海交通大學工學學士和東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

除上述披露外，谷澍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其與本行之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利益關係，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行任何股份權益。

根據《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每位董事的任期為三年，而董事可在任期屆滿時連選連任。本行董事的薪酬情況按照有關規定執行，相關薪酬清算方案按有關程序審議後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並執行。本行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行年報和有關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並無其他與選舉谷澍先生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行股東注意或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9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四清先生、谷澍先生、胡浩先生和譚炯先生；非執行董事鄭福清先生、梅迎春女士、董軾先生、葉東海先生和盧永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定邦先生、楊紹信先生、希拉•C•貝爾女士、沈思先生、努特•韋林克先生和胡祖六先生。